

2025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HZB20260206)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屏边苗族自治县

###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1.65万元, 招标人为屏边苗族自治县土地收购储备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2025年拟实施的土地储备项目为1个, 共涉及35个地块, 计划储备土地面积共计22.017公顷(折合330.255亩)。主要进行包括土地征收、土地整治工程规划等土地专项前期工作, 新增土地储备项目均需进行前期开发, 仅屏边新现产业园区公租房建设项目的前期开发只需对用地上已建成建筑物进行拆除。其中, 土地征收涉及玉屏镇11个地块、新现镇9个地块、新华乡5个地块、和平镇10个地块; 土地平整工程将对储备土地进行场地清理、土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压实、铺设砂石层、挡墙以及用地范围栅栏建设等作业, 为后续土地供应和开发利用奠定基础。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5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5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经验、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 要求提供2024年或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复印件; 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 不作为废标条款。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2023年1月至今承担过一项审计服务项目业绩(如2025年新注册企业可提供情况说明, 不作为废标条款)。

4. 项目负责人要求: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中国注册会计师, 且注册在本单位, 并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提供从 2023 年至今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担过一项以上 (含一项) 审计服务项目业绩 (注: 已完成、正在进行和新承接业绩均可, 业绩证明材料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5. 项目组其他成员要求: 项目组其他成员不少于 4 人 (不包含项目负责人), 具备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中国注册会计师的人员不少于 2 人, 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6. 信誉要求: 投标人信誉良好, 当前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 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 (提供上述网站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
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次监理服务, 一经查实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6 年 06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6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投标人, 请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下同) (节假日除外), 持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③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加盖单位鲜章) ④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单位鲜章) 到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红河州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 6 号)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 8 号 2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 年 06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 8 号 2 楼会议室

#### 七、其他

2025 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HHZB20260206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5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已由屏边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以屏政复〔2026〕27号文件批复，招标人为“屏边苗族自治县土地收购储备管理中心”，资金来源为：发行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现对该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

###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建设规模 本项目 2025 年拟实施的土地储备项目为 1 个，共涉及 35 个地块，计划储备土地面积共计 22.017 公顷（折合 330.255 亩）。主要进行包括土地征收、土地整治工程规划等土地专项前期工作，新增土地储备项目均需进行前期开发，仅屏边新现产业园区公租房建设项目的前期开发只需对用地上已建成建筑物进行拆除。其中，土地征收涉及玉屏镇 11 个地块、新现镇 9 个地块、新华乡 5 个地块、和平镇 10 个地块；土地平整工程将对储备土地进行场地清理、土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压实、铺设砂石层、挡墙以及用地范围栅栏建设等作业，为后续土地供应和开发利用奠定基础。

2. 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分别位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屏边苗族自治县玉屏镇、新现镇、新华乡、和平镇等 4 个乡镇。

3. 计划投资 项目建安工程费投资约 3518.41 万元，本次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费用约为 2165 万元。

4. 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决算审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移交全部资料，通过竣工验收为止。

5. 服务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通过政府有关管理部门的审核。

6. 招标范围：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 2025 年屏边县新增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进行财务审核包括不限于工程价款结算审核、项目建设资金与核算管理审核、概（预）算执行与建设程序审核、交付使用资产及尾工工程审核、待摊费用与债权债务审核、决算审核等。核查建设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出具审核报告。严格按照批准的投资估算及资金使用管理规定，规范资金拨付与使用，确保项目建设资金安全、高效、合规运行。

（1）建设资金的管理情况：①建设资金的筹集 ②建设资金的存储③建设资金的拨付和使用。

（2）建设成本的管理情况：①建设单位是否正确归集建设成本 ②是否存在虚报投资完成的行为；③是否存在挤列、虚列建设成本的行为，列支成本的依据是否充分；④建设单位管

理费的开累支出是否控制在概算内，年度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内；⑤验工计价是否与工程进度相符，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计算是否正确，是否存在预验、虚验，是否存在超工程进度或合同批复验工计价；⑥建设单位是否存在违反建设工程招投标程序，招投标过程有无弄虚作假行为，是否按规定向中标单位收取履约保证金；⑦补充合同是否及时签订。

(3) 重点抽查审计项目①合同条款的审查 ②工程的验收 ③工程变更的审核 ④工程进度款的审核与支付。

(4) 项目建设重要工程环节审计①招投标阶段 ②设计阶段 ③施工阶段 ④竣工结(决)算阶段(审核竣工结算，提供准确、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书；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财务竣工结算评审)。

(5) 会计基础工作方面 ①建设单位是否按规定设置财会机构，配备财会人员是否符合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是否具有会计从业资格；②内控制度和管理办法是否健全；③已初验合格的建设项目是否按规定时间和要求编报竣工财务决算，未编报决算的原因分析；④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

(6) 招标人委托的其他审计服务工作。项目竣工验收以后，应按照规定协助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对项目进行结算审核并出具审计报告、对编制的竣工财务决算进行审核并出具评审报告。

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委托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服务范围的权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在人员、经验、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要求提供2024年或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不作为废标条款。
3. 业绩要求：投标人2023年1月至今承担过一项审计服务项目业绩(如2025年新注册企业可提供情况说明，不作为废标条款)。
4.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或中国注册会计师，且注册在本单位，并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的社保证明。提供从2023年至今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担过一项以上(含一项)审计服务

项目业绩（注：已完成、正在进行和新承接业绩均可，业绩证明材料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5. 项目组其他成员要求：项目组其他成员不少于4人（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中国注册会计师的人员不少于2人，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的社保证明。

6.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上述网站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

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监理服务，一经查实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方式：凡有意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投标人，请于2026年6月11日17时30分至2026年6月18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持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③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④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到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红河州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6号）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600.00，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2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8号2楼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6月2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蒙自市护国路红建佳苑商网8号2楼会议室。

### 六、发布媒体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我公司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屏边苗族自治县土地收购储备管理中心

地址：屏边苗族自治县

联系人：刘先生

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873-3222940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蒙自市护国路1号红建佳苑商网6、7、8号

项目负责人：杨玲

联系人：侯先生

电话：0873-3033447、18787303331

日期：2026年6月11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屏边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屏边苗族自治县土地收购储备管理中心

地址：屏边苗族自治县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873-322294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蒙自市护国路1号红建佳苑商网6、7、8号

联系人：侯先生

电话：3033447/18787303331

电子邮件：63532124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